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给予警告的通报

各招标代理公司：

近期，按照县纪委组织的工程项目招标投标领域专项行动要求，住建局对自2020年以来属于本单位行政监督范围的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进行抽查。在抽查检查中发现：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代理温县城市管理局的“温县2024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其汇总资料出现备案资料中多处签字不全；评标专家抽取情况登记表中，监督人员、交易中心人员未签字，且监督单位代表签字处为招标单位代理人；缺少4名评审专家廉洁自律承诺书、评委守则签字；专家评委签到表4名专家未签字情况。经约谈代理公司，查明属实。鉴于该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但给招投标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根据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对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予以警告的通知，并计入诚信档案并做出书面检查。希望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要深刻反思、加强整改，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其他代理公司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从业人员素质能力提升，严格内部流程审核把关，

确保全县招投标工作高质量开展。
特此通报。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4月27日



书面检查

本公司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温县城市管理局的“温县 2024 年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备案资料中所附《评标专家抽取情况登记表》为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异地专家时所需资料，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已留存有签字齐全的登记表，我公司并不需要留存，但为后期方便查看招标全过程资料，就把我公司自留的登记表放进了备案资料中，故导致抽查时出现漏签情况；《专家廉洁自律承诺书》、《评委守则》是我公司为在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地评标的专家准备的签字资料，抽取的 4 名异地评审专家所签的《评标专家和招标单位评标代表规范廉洁评标承诺书》为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准备的签字资料，与我公司准备的签字资料具有同等效力，所以不存在异地专家漏签字的情况。在今后的项目中，我公司将严格把所有评标专家的签字资料保持一致，避免出现以上情况。

经过此次抽查，我公司在今后的招标代理工作中，严格把控内部审核流程，加强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提升，确保今后的招标代理工作高质量开展、更加规范、高效的完成。

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



整改说明

河南恒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经过项目抽查后，在 2025 年 3 月 28 日我公司全面认真研究，并举一反三地进行了自查，一是针对已出现的问题进行修改和完善；二是把潜在问题尽可能理清、整改；三是在以后工作中对涉及到的问题立即付诸行动整改，避免再出现类似问题。四是加强学习和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素质，提升业务能力。

以上是我公司目前采取的整改措施。我公司将借这次检查契机，尤其是通过整改方案的全面落实，不断把公司的业务和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阶段。

特此说明。

